

航天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 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航天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定和要求，航天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职。现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职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5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所”）由中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先生于 1927 年在上海创建，是中国建立最早和最有影响力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在业务规模、执业质量和社会形象方面都取得了国内领先地位。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国有特大型企业审计、首批金融相关业务审计等特许资质，为国内规模较大、资质较全的事务所之一。截至 2025 年末，立信所从业人员 12036 人，其中合伙人 490 名，注册会计师 2523 名。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2025年10月27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立信所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并将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2025年10月29日、2025年11月14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立信所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

二、2025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结合公司2025年年报工作安排，立信所对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对2025年度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对2025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等进行审核并出具了专项报告。

经审计，立信所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202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立信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立信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立信所就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

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充分沟通。

三、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情况

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对立信所的专业资质、业务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过往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等进行了严格核查和评价，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工作的资质和专业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2025年10月27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立信所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2026年1月4日，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就年度审计工作的计划进度与时间节点进行了沟通与确认。

（三）2026年1月6日，审计委员会召集人赴立信所进行年度审计工作现场交流，听取关于年度审计进展情况的介绍，并就审计工作中的相关事项与审计团队开展沟通。

（四）2026年2月27日，审计委员会召集人现场听取公司经营及年度审计进度汇报。召集人认可公司经营成果，并就

财务信息化整合分享经验；同时，针对审计进度及业绩承诺情况，要求公司保持充分沟通，确保审计过程合法合规、真实反映经营成果。

（五）2026年3月27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关于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等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四、总体评价

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证监会、深交所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度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立信所在公司年度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2025年年度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航天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年3月31日